

林州市人民法院案件卷宗纸质及电子化管理服务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(招标编号: DHZX-2024-023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林州市人民法院案件卷宗纸质及电子化管理服务项目:

中标人: 林州市泰和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: 41.50 元/案

二、其他:

一、项目名称: 林州市人民法院案件卷宗纸质及电子化管理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编号: DHZX-2024-023

三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: 2024 年 10 月 9 日

四、评审日期: 2024 年 10 月 21 日

五、采购方式: 竞争性磋商

六、成交情况: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成交金额
----	------	-------	----	------

(元/案)

1	案件审判、执行过程中形成的案卷的收集、整理、装订、归档、案卷数字信息化管理等内容。	林州市泰和劳务服务有限公司	林州市农行城郊支行办公楼 2-7 层	41.50
---	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七、磋商小组名单: 梁玉芳、王少云、范玉亮(采购人代表)

八、招标代理服务费:

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; 代理服务费按照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(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)文件收取,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。

九、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;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各有关当事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者, 可以在公告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,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, 并附带相应的证明材料),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及本人身份证件(原件)一并提交(邮寄、邮件不予受理), 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十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林州市人民法院

地 址：林州市红旗渠大道与王相路交叉口西南角

联系人：石峰玮

联系方式：1346092866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林州市红旗渠大道东段中房国际 2727 室

联系人：宋丽

联系方式：13837250626

3. 监督单位

名 称：林州市人民法院

监督电话：0372-6162028

4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石峰玮

电 话：13460928666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林州市人民法院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林州市人民法院

地 址：林州市红旗渠大道与王相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西

联 系 人：石峰玮

电 话：13460928666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林州市红旗渠大道东段中房国际 2727 室

联 系 人：宋丽

电 话：13837250626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